附件1

洛江区接受义务教育入学通知书

家长（监护人）：

你家义务教育对象 已到入学年龄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》第十一条“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必须使适龄的子女或者被监护人按时入学，接受规定年限的义务教育”的规定，请你们于今年 月 日送该儿童到 小学注册入学。

特此通知

洛江区 镇人民政府（街道办事处）

年 月 日